证券代码：830982　　证券简称：中易腾达　　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20年12月10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办一910单元

首席合伙人：郑鲁光

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95人

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59人

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23人

2025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50,162.85万元

2025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7,502.10万元

2025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8,964.51万元

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家

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33家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-	-
-	-
-	-
-	-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-	-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49.05 万元

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2,726.23 万元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3 家

2.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5,015.12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5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5,015.12 万元。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,000.00 万元。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3.诚信记录

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陈剑帮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岳文平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气大。陈剑帮于 2008 年 11 月 11 日取得执业证书并于 2021 年 12 月在本所执业；岳文平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并于 2021 年 12 月在本所执业；李气大于 2000 年 1 月 11 日取得执业证书于 2022 年 10 月在本所执业。

2.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独立性

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.审计收费

本期(2026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。

审计收费系按照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提供审计服

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。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、繁简程度等确定；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鉴于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因此，公司继续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0 日